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

**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

**唐山市曹妃甸区财政局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_Toc_2_2_0000000001)

[二、分项绩效目标 3](#_Toc_2_2_0000000002)

[三、工作保障措施 4](#_Toc_2_2_0000000003)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绩效目标表 7](#_Toc_4_4_0000000004)

[2.食品安全监管绩效目标表 8](#_Toc_4_4_0000000005)

[3.市场秩序执法绩效目标表 9](#_Toc_4_4_0000000006)

[4.市场主体管理绩效目标表 10](#_Toc_4_4_0000000007)

[5.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家库购买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11](#_Toc_4_4_0000000008)

[6.信息化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12](#_Toc_4_4_0000000009)

[7.一级伤残抚恤金绩效目标表 13](#_Toc_4_4_0000000010)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信息：

（一）坚持党建引领，不遗余力加强干部队伍和基层基础建设。加强政治建设。强化市场监管系统政治属性，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读细研《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工作的重要论述，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法治建设。开展行政执法温度提升活动，严格落实《河北省行政执法禁止性清单》，推行说理式和柔性执法；推进法治监管，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三强化、三提升”活动，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和案卷评查，推动基层执法能力不断提升。加强能力建设。继续用好“市场监管大讲堂”等专业平台，分层次分领域开展靶向培训。推进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打造标杆示范。加强廉政和作风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深入开展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紧扣提振系统精气神、重塑队伍新形象的要求，切实加强干部职工的行风教育，坚持以案释法、以案释纪，经常性警示提醒，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知敬畏、明责任、守底线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深入自查自纠，对照总局提出的八项主要任务，深入查找行风建设的短板弱项，特别是群众身边的微腐败，纠建并举、标本兼治，确保行风建设常态化纵深推进。

（二）坚守主责主业，持续用力维护良好市场秩序。一是完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部门内部联合和跨部门联合抽查，强化抽查后处理，提升随机抽查震慑力。严格落实总局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等“两规章一规范”，强化信用约束，引导市场主体重塑信用、守法经营。推进智慧监管建设，强化数据资源挖掘分析，促进监管人员应用，不断提升一线数字监管能力。二是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围绕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坚决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落实《河北省预防和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工作指引》，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深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重点领域反垄断和打击网络传销执法专项行动，保障公平竞争。加强教育、医疗收费价格检查和夏粮收购价格监管，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创新广告监测方式，严厉打击各类虚假违法广告。持续开展借重大活动从事违法违规商业宣传整治行动，严肃防范政治性、导向性和违反公序良俗的广告问题发生。加强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针对网络集中促销期，加大网络交易违法信息监测，严厉打击网络交易违法经营行为。三是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深化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双打”和“打假保名优”等专项行动，深化行刑衔接，凝聚执法合力。四是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深化放心消费创建活动，扩大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覆盖面。推动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三）坚持底线思维，竭尽全力守牢安全底线。坚持系统观念，全力做好“4+N”安全监管工作，确保群众安心、城市安全、社会安定。坚决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科学施策、严格监管，从严细化责任落实，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强化重点领域监管，确保食品、药品、重点工业品和特种设备安全。加强疫情防控、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领域安全监管。实化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推进进口冷链物品和市场排查整治，强化进口非冷链物品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防疫物资和民生用品价格监管、质量监管，加强药品和新冠病毒疫苗质量管控，高效查处涉疫市场违法行为，及时做好保供稳价相关工作，以全覆盖排查、全方位整治、全过程监管，努力推进疫情可控，努力把疫情影响降到最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面加强散煤治理管控工作，形成劣质散煤管控长效机制，开展成品油质量专项检查，严查销售假冒伪劣油品等违法违规行为，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油品质量等突出问题，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和地方经济的稳定发展。探索采取信息化的技术手段对设立后的市场主体在经营、管理、销售等行为的动态监测与风险识别，不断优化更新监管人员的执法装备，以适应新形势下的安全生产监管要求。

（四）坚持胸怀大局，凝心聚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积蓄经济发展基本力量，把握新时代高质量发展主题，着力推动市场主体发展量质双升。着力强化市场主体培育。一是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全面推行“四办”服务，推进外资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服务机制，落实好各项便民制度，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优质服务。加强12315投诉举报中心建设，完善工作机制，确保高效便捷受理处理消费者诉求。二是严格规范日常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一体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的干预。三是坚持公正文明执法，认真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好省局行政处罚裁量权规则和66项轻微违法事项免罚清单，让市场监管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四是继续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加大涉企收费检查，进一步清理和规范中介服务，深入贯彻落实各级一揽子政策，持续开展助企活动，切实破企业之困、解企业之难、化企业之忧。精准发力推进质量强区建设。一是全面推进产品质量提升。加快推动落实《关于全面提升产品质量的若干措施》，全面提升我区产品质量水平。二是不断提升质量服务效能。深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等活动，持续推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助力区域产业提档升级。推进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强化先进标准引领。三是持续深化知识产权工作。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工作，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力度，持续推进专利转移转化和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分项绩效目标：

（一）障一级伤残抚恤金及时发放

绩效目标：根据《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的通知》的文件规定，按时发放抚恤金，提高伤残人员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按照国家政策要求提高优抚对象的补助标准，以缓解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的现实需要，按文件要求发放抚恤金11万元。

（二）信息化建设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依托大数据“互联网+市场监管”，建设学校、幼儿园食堂远程监控系统，实现了远程监控、零距离监管，同时开启了微信公众号查询端口，可供查看后厨情况。对“互联网+市场监管”电子视频监管系统设备升级，运行维护。

绩效指标：通过公众号“视频厨房”板块可查看全区85个学校幼儿园食堂实时在线监控情况，实现了学校、幼儿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100%覆盖。对“互联网+市场监管”电子视频监管系统设备升级，运行维护，利用大数据实现食品安全和特种设备监管100%覆盖。

三、工作保障措施

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 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制度等。加强监督与管理，采取措施保证绩效目标的实现。

2、加强支出管理。

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确保各项重点项目支出及时高效。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262100029 | 项目名称 |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2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20.00 | 其他资金 |   |
|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预算数为120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对辖区内的工商户、个体合伙、独资企业等经营行为进行依法监管、检验、抽查、监督管理等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对辖区内的工商户、个体合伙、独资企业等经营行为进行依法监管、检验、抽查、监督管理等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季度农产品抽检数量 | 产品抽检数量 | ≥54次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抽检合格率 | 抽检合格率 | ≥96%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控制在预算内 | ≤120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监管企业发展的影响 | 日常监管工作，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 | 日常监管工作，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2.食品安全监管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266100020 | 项目名称 | 食品安全监管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4.00 | 其他资金 |   |
|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预算数为104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全区食品种类及食品安全项目的定量抽样检验。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主要用于全区食品种类及食品安全项目的定量抽样检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抽检设备数量 | 食品筹建批次 | ≥1440次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 安全事故 | 零发生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率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项目实际成本控制预算内 | ≤104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增强影响力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预警“零批次”，保证民生，提升人民幸福感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预警“零批次”，保证民生，提升人民幸福感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3.市场秩序执法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26410002L | 项目名称 | 市场秩序执法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4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44.00 | 其他资金 |   |
|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预算数为144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依法规范和维护全区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行政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推进规范文明城执法；依法规范和维护全县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督检查次数 | 监督检查次数 | ≥8次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监督质量 | 监督质量抽查率 | ≥98%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监督完成时间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资金成本 | 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44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监管企业发展的影响 | 日常监管工作，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 | 日常监管工作，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4.市场主体管理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26010002X | 项目名称 | 市场主体管理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1.80 | 其中：财政 资金 | 81.80 | 其他资金 |   |
|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预算数为81.8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全区市场质量监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计量等专项业务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从事市场监督管理专项业务方面的专项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 抽查成果报告数量 | ≥8次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情况 | 质量合格率 | ≥96%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时效指标 |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控制在预算内 | ≤81.8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经济发展 | 经济发展 | ≥9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 ≥96%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监管企业发展的影响 | 日常监管工作，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 | ≥98%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5.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家库购买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26810002B | 项目名称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家库购买服务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75.00 | 其他资金 |   |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家库购买服务费项目预算数为75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我区特种设备安全检查专家库，并通过政府购买专业检查机构服务方式协助开展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执法及隐患排查活动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为加强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严防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需组建我区特种设备安全检查专家库，并通过政府购买专业检查机构服务方式协助开展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执法及隐患排查活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年度实际完成报检检验的特种设备 | 年度实际完成报检检验的特种设备数量占全年报检检验特种设备数量比例 | ≥100次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次数（反 | 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次数（反向指标） | 零事故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的时效 | 工作完成的时效 | 预计年底完成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项目成本 | 75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事业发展 | 促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事业发展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影响期限 | 影响期限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6.信息化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06010002E | 项目名称 | 信息化建设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9.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9.00 | 其他资金 |   |
| 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数为39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主要用于2023年信息化建设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根据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转发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市县局2020年信息化建设预算安排的通知》文件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信息化运行 | 信息化运行 | ≥92%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信息化安全运行 | 信息化安全运行 | ≥96%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的时效 | 工作完成所用的时间情况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39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经济发展带来效果  | 对经济发展带来效果  | ≥92%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 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 | ≥94%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满意度 | 服务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7.一级伤残抚恤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422001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20923P00005410002X | 项目名称 | 一级伤残抚恤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1.28 | 其中：财政 资金 | 11.28 | 其他资金 |   |
| 一级伤残抚恤金项目预算数为11.28万元，主要用于对残疾人员的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目标内容1根据冀民【2022】文件要求调整部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发放期限 | 补贴发放期限 | 2023年度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质量指标 | 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足额发放率 | 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足额发放率 | ≥9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时效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实际成本 | 项目实际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1.28万元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影响力 | 重点宣传对残疾人政策 | 2023.12.31前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具体工作情况、部门职责、本年度规划 |